

雅歌第四段的經歷 5 章 2 節 ~ 6 章 3 節 主在客西馬尼園的經歷-魂的黑夜

- 經過這一段經歷之後，她就進入幔內（至聖所）與主面對面的交通，雖然這一段路很沉重，卻是蒙神祝福的必經之路。
- 當她被人、被神棄絕的時候，她轉向耶路撒冷的女子，盼望她們遇見她良人的時候，告訴他‘我因思愛成病’。這些女子雖然不甚追求，但是她們稱讚女子極美麗，並且好奇地問：‘妳的良人比別的良人有何強處？’
- 女子對良人做了一個總結：‘我的良人白而且紅，超乎萬人之上。’（雅 5:10）

### 經文解釋：

### 第五章

雅歌女子的見證：我們的主‘十全十美’ - 頭、頭髮、眼、兩腮、嘴唇、兩手、身體、腿、形狀、口。

並且我們講說這些事，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語，乃是用聖靈所指教的言語，將屬靈的話解釋屬靈的事（或、將屬靈的事解釋給屬靈的人聽）。（哥林多前書 2:13）

<sup>15</sup> 他的腿好像白玉石柱、安在精金座上·他的形狀如利巴嫩、且佳美如香柏樹。

- 腿：行動的法則、做事的立場、所行的道路。
- 柱：穩固。
- 白玉石：與細麻布同義，指‘公義’。
- 精金座：合乎神的旨意。
- 主的作為與法則都出於父神：  
以賽亞書 55 章

<sup>8</sup> 耶和華說：我的意念（想法）、非同你們的意念；我的道路（法則）、非同你們的道路。<sup>9</sup> 天怎樣高過地、照樣我的道路、高過你們的道路；我的意念、高過你們的意念。

<sup>10</sup> 雨雪從天而降、並不返回，卻滋潤地土，使地上發芽結實，使撒種的有種、使要喫的有糧。<sup>11</sup> 我口所出的話、也必如此，決不徒然返回、卻要成就我所喜悅的，在我發他去成就的事上必然亨通。

- 形狀：舉止、態度、給人的感覺
- 利巴嫩：屬天、高超的。我們的主是“從天降下仍舊在天的人子”。（約 3:13）
- 我們都是同蒙天召的聖潔弟兄，行事為人要與所蒙的恩相稱，應該讓人覺得我們是屬天的、不是屬世界的，這是神向我們的呼召。

<sup>16</sup> 他的口極其甘甜·他全然可愛。耶路撒冷的眾女子阿、這是我的良人、這是我的朋友。

- 在此的‘口’，原文指‘滋味’，是可以嚐的。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、便知道他是美善·投靠他的人有福了。（詩篇 34:8）
- 雅歌女子對耶路撒冷的眾女子所作的結論 - 祂極其甘甜、全然美麗。

- 她說：這是我的良人、這是我的朋友。
- 她雖軟弱，但她的見證火熱，打動了耶路撒冷眾女子的心。（下接第六章）

### 第六章：

- <sup>1</sup>你這女子中極美麗的、你的良人往何處去了？你的良人轉向何處去了？我們好與你同去尋找他。
- 雅歌女子的見證感動耶路撒冷的眾女子，她們也要去尋找主、認識主。
  - 這個見證/經歷、帶著能力，因她是新造的人、能吸引人來跟隨主，正如 1 章 4 節、女子的禱告 - 願你吸引我、我們就快跑跟隨你。
- <sup>2</sup>我的良人下入自己園中，到香花畦、在園內牧放羣羊、採百合花。
- 自己園中：單數。園內：複數。
  - 主仍然在女子自己的園中，主也在眾聖徒的園中牧放群羊、並欣賞喜悅他們。
- <sup>3</sup>我屬我的良人、我的良人也屬我·他在百合花中牧放羣羊。
- 這是雅歌女子在第四段經歷中的總結。
  - 祂與主的關係沒有改變，但是次序變了。她對主的感覺也沒有變，但在信心中更認識主了。（2:16 良人屬我、我也屬他，他在百合花中牧放羣羊。）
  - 我們會改變，然而主永不改變。祂仍然“在百合花中牧放羣羊”。耶穌基督昨日、今日永遠不改變。

以上是客西馬尼園（魂的黑夜）的經歷，她經過這段經歷之後、好像幔子裂開，進入至聖所，與主更深的連結。主愛我們的緣故、祂潔淨我們屬肉體的、屬世界的，並且藉著聖靈光照、對付我們最深的己，使能夠進入祂的裏面與祂聯合。

下面介紹一些聖徒的經歷：

十架約翰：西班牙的聖徒，寫‘魂的黑夜’

大特麗莎寫過一本書‘內在的堡壘’。屬靈生命分為

- 潔淨層
- 光照層
- 聯合層

蓋恩夫人

- 神用愛吸引我們
- 十字架（剝奪、煉淨）
- 我們以純潔的愛來愛神

- 屬靈生命應該是向上、向前 - 忘記背後、努力面前。
- 雅歌書是一卷屬靈經歷的發表書。我們讀雅歌不是讀知識。
- 跟隨主的道路是一條愛的道路，要對主有‘渴慕’。
  - 這飢渴乃是從主的愛而來，我們一信主，主就把愛給了我們，
    - 有人立時回應主的愛。
    - 有人沒有反應，主便興起環境，讓我們在苦難中呼求祂。

- 渴慕主的人必定渴慕祂的話 - 聖經 66 卷書
  - 我們要把基督的話豐豐富富地存記在心裏：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、乃是靠神口裏所出的一切話。（申 8:3; 太 4:4; 路 4:4）
  - 晝夜思想神的話：不從惡人的計謀、不站罪人的道路、不坐褻慢人的座位。惟喜愛耶和華的律法晝夜思想，這人便為有福。（詩 1:1-2）
  - 遵行神的話：少年人用甚麼潔淨他的行為呢？是要遵行神的話。（詩 119:9）  
神的話是我腳前的燈、路上的光。（詩 119:105）
  
- 渴慕主的人必愛與主交通：（你愛一個人必愛與他講話）
  - 默想神的話：例如詩篇 23：耶和華是我的牧者…；
  - 將我們裏面的話敞開在主前，向祂傾心吐意，如哈拿
  - 安靜靜默在主前。無聲勝有聲。用心靈和誠實來敬拜祂。傳道書 5:1-2 你到神的殿要謹慎腳步，因為近前聽、勝過愚昧人獻祭，他們本不知道所作的是惡。你在神面前不可冒失開口，也不可心急發言，因為神在天上、你在地下，所以你的言語要寡少。事物多、就令人做夢；言語多、就顯出愚昧。
  - 主會向你說話（雙向的交通） - 恩膏的教訓、微小的聲音。神是說話的神，
    - 大衛說：神說了一次、兩次我都聽見…（詩 62:11）
    - 但大多數人聽不見、也不注意聽：約伯記 33:14 神說一次、兩次，世人卻不理會。
  
- 渴慕主的人必順服祂
  - 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、這人就是愛我的。愛我的必蒙我父愛他，我也要愛他，並且要向他顯現。（約翰福音 14:21）
  - 當女子順服良人的時候，“王就帶我進入內室”。
  - 主就光照、照出我們的黑暗。
  - 要跟隨羊群 - 同那清心禱告主的人、追求公義、信德、仁愛、和平。（提後 2:22）
  
- 渴慕主的人必定接受管教
  - 把我們帶進神的聖潔、公義 - 編上金辮、鑲上銀釘。
  
- 渴慕主的人必遠離世界和肉體
  - 世界在我們的周圍，肉體在我們的裏面。
  - 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、眼目的情慾、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。（約壹 2:16）
  - 凡屬基督耶穌的人，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。（加拉太書 5:24）
  - <sup>19</sup>情慾的事、都是顯而易見的。就如姦淫、污穢、邪蕩、<sup>20</sup>拜偶像、邪術、仇恨、爭競、忌恨、惱怒、結黨、紛爭、異端、<sup>21</sup>嫉妒、醉酒、荒宴等類。（加拉太書 5:19-21）

- 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。人若愛世界、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。（約壹 2:15）
  - 所以凡想要與世俗(世界)為友的，就是與上帝為敵了。
  - 原來體貼肉體的，就是與上帝為仇…而且、屬肉體的人、不能得神的喜歡（羅馬書 8:7, 8）
- 把自己交託給主，讓神來做（曝露己生命的敗壞、邪惡，聖靈在我們身上做破碎的工作，讓我們厭惡自己，更多地倚靠主）。
- 經歷枯乾、黑暗期，要耐心等待。我的心默默無聲，專等候上帝；我的救恩是從他而來。（詩篇 62:1）